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5)條披露規定作出。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8日的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知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 會議是否有否決議案：無

一、二零二四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召開和出席情況

(一)臨時股東大會召開的時間：2024年11月25日

(二)臨時股東大會召開的地點：南京市仙林大道6號公司會議室

(三) 出席會議的普通股股東和恢復表決權的優先股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情況：

1.	出席會議的股東和代理人人數	245
	其中：A股股東人數	243
	H股股東人數	2
2.	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股)	3,897,139,805
	其中：A股股東持有股份總數	3,351,446,843
	H股股東持有股份總數	545,692,962
3.	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有表決權股份數佔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比例(%)	77.36
	其中：A股股東持股佔股份總數的比例(%)	66.53
	H股股東持股佔股份總數的比例(%)	10.83

(四) 表決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大會主持情況等。

本次股東大會的召集、召開及表決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董事長陳雲江先生主持本次股東大會。

(五) 公司董事、監事和董事會秘書的出席情況

1. 公司在任董事10人，出席10人，全體董事均出席此次會議；
2. 公司在任監事4人，出席4人，全體監事均出席此次會議；
3. 董事會秘書陳晉佳女士出席此次會議；其他高管均列席此次會議。

二. 二零二四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議案審議情況

(一) 非累積投票議案—普通決議案

1. 議案名稱：批准將原於2023年6月20日審議通過的中期票據的期限由不超過五年調整為不超過三十年(含三十年)；並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的執行董事處理合同簽署等後續相關事宜。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3,351,302,243	85.99	94,000	0.00	50,600	0.00
H股	542,698,962	13.93	0	0.00	2,994,000	0.08
普通股合計：	3,894,001,205	99.92	94,000	0.00	3,044,600	0.08

2. 議案名稱：批准本公司註冊發行規模不超過人民幣40億元的超短期融資券，在註冊有效期內一次或分期發行；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的執行董事處理合同簽署及資金撥付審批等後續相關事宜；授權有效期限自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註冊有效期截止之日。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3,351,341,143	85.99	89,500	0.00	16,200	0.00
H股	545,198,962	13.99	0	0.00	494,000	0.01
普通股合計：	3,896,540,105	99.98	89,500	0.00	510,200	0.01

(二) 非累積投票議案－特別決議案

3. 議案名稱：批准將原於2024年6月26日審議通過的公司債券的期限由不超過十年調整為不超過三十年(含三十年)；並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的執行董事處理合同簽署等後續相關事宜。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3,351,307,543	85.99	93,900	0.00	45,400	0.00
H股	542,698,962	13.93	0	0.00	2,994,000	0.08
普通股合計：	3,894,006,505	99.92	93,900	0.00	3,039,400	0.08

(三) 累積投票議案－普通決議案

4. 關於選舉董事的議案：

議案序號	議案名稱	得票數	得票數佔出席會議有效表決權的比例(%)	是否當選
4.1	批准任命謝蒙萌女士為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並批准本公司與謝女士簽訂委聘書，任期自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之日止	3,870,456,829	99.32	是

議案 序號	議案名稱	得票數	得票數 佔出席 會議有效 表決權 的比例(%)	是否 當選
4.2	批准任命楊少軍先生為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並批准本公司與楊先生簽訂委聘書，任期自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之日止	3,825,786,514	98.17	是
4.3	批准任命楊建國先生為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並批准本公司與楊先生簽訂委聘書，任期自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之日止	3,774,290,000	96.85	是

5. 關於選舉監事的議案：

議案 序號	議案名稱	得票數	得票數 佔出席 會議有效 表決權 的比例(%)	是否 當選
5.	批准任命沈志遠先生為本公司第十一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並由本公司與沈先生簽訂委聘書，任期自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止	3,831,437,868	98.31	是

(四) 涉及重大事項，5% 以下股東的表決情況

議案 序號	議案名稱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4.1	批准任命謝蒙萌女士為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並批准本公司與謝女士簽訂委聘書，任期自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之日止	18,954,438	95.6862				
4.2	批准任命楊少軍先生為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並批准本公司與楊先生簽訂委聘書，任期自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之日止	18,929,123	95.5584				
4.3	批准任命楊建國先生為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並批准本公司與楊先生簽訂委聘書，任期自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之日止	18,665,790	94.2291				
5	批准任命沈志遠先生為本公司第十一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並由本公司與沈先生簽訂委聘書，任期自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止	18,848,490	95.1514				

(五)關於議案表決的有關情況說明

所有在股東大會審議的議案均以現場投票和網絡投票合計總數後以點票方式通過。上述所有議案並無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大會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或只可於會上表決反對決議案。在本公司2024年11月8日通函中無股份持有人表示打算表決反對有關決議案或放棄表決權。

本公司並沒有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以本公司名義註冊的或存放於中央結算和結算系統)。

議案1至議案2均為普通非累積投票議案，已獲得出席會議股東或股東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決權股份總數的1/2以上通過。

議案3均為特別非累積投票議案，已獲得出席會議股東或股東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決權股份總數的2/3以上通過。

議案4.1-4.3和議案5為普通累積投票決議案，已獲得出席會議股東或股東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決權股份總數的1/2以上通過。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次股東大會有關決議案點票的監察員。

三. 律師見證情況

1. 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見證律師事務所：北京大成(南京)律師事務所
2. 律師：董萬權、李峰
3. 律師鑒證結論意見：

公司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集和召開程序、召集人資格、出席會議人員資格、會議表決程序及表決結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等法律、法規、規章和其他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本次股東大會表決程序及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四. 上網公告文件

經鑒證的律師事務所主任簽字並加蓋公章的法律意見書。

五. 報備文件

經與會董事和記錄人簽字確認並加蓋董事會印章的股東大會決議。

承董事會命
汪鋒
執行董事

中國•南京，2024年11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公司董事為：

陳雲江、王穎健、謝蒙蒙、汪鋒、張新宇、楊少軍、楊建國、馬忠禮、徐光華*、葛揚*、顧朝陽*、譚世俊*、孫立軍*

* 獨立非執行董事